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劉怡秀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8656 電子信箱:yihsiu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057049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訂

主旨:為因應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本市辦理期間學生停課事宜,請各校加強宣導學生於停課期間之安全與學習安排,並 請教師關懷學生身心狀況,確保學習不中斷與安全無虞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將於4月19日至24日於本市舉行, 賽事期間本市高、國中、國小配合停課,以利賽事之進行。
- 二、為落實學生停課期間之安全管理與學習規劃,請各校參酌下列原則加強宣導與執行:
 - (一)宣導學生安全觀念,強化風險防範意識:
 - 請學生避免前往危險水域(如河川、海邊、水庫等)戲水或從事高風險戶外活動,落實防溺教育,並請家長務必留意子女假日行蹤,禁止學童單獨或結伴戲水。
 - 請加強交通安全、居家安全、網路安全等多面向宣導, 避免事故及不當行為發生。
 - 3、請學校多利用(電子)公佈欄、社群媒體(學校臉書、家長LINE群組)或聯絡簿、學生朝會等,強化家長與學生各項安全知能,以提高安全意識。
 - (二)落實學習安排與自我管理:
 - 1、請各校依實際狀況提供學生自主學習任務或適當教材,



建議結合線上平台提升學習效能。

2、鼓勵學生訂定每日學習計畫,維持學習節奏與成效。

(三)鼓勵正當休閒活動,促進身心健康:

 請引導學生從事健康、有益之休閒活動,如閱讀、運動、 才藝練習等,避免沉迷網路或參與不良活動。

2、建議親師合作共同關心學生假期生活作息與活動安排。

三、請導師及授課教師主動關懷學生學習與心理狀況,另請各校 運用多元管道(如學校網站、親師通訊群組、校內廣播等) 強化宣導,使學生、家長充分瞭解相關注意事項,共同維護 學生身心健康與安全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:臺南市第一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臺南市第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本局督學辦

公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